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乐平镇湖岗下坑村门口塘绿道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监理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湖岗村民委员会 联系电话：13928590110 联系人：胡仲坤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为乐平镇湖岗下坑村门口塘绿道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提供工程监理服务。造价约 56 万元，对现状鱼塘塘基旁的泥路进行硬底化处理，配建庭院灯、护栏、休息桌椅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服务期为准。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三水区乐平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计算，最终监理费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如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服务费。 2、因乙方原因致使成果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乙方应进行返工、重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本服务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现决定由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